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不定期份额折 算的风险提示公告

根据《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基金合同") 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,当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 简称"本基金")之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 0. 2500 元时,鹏华互联网分级份额 (场内简称:互联网,场内代码:160636)、鹏华互联A类份额(场内简称:互联A,场内 代码:150245)、鹏华互联B类份额(场内简称:*互联B,场内代码:150246)将进行不 定期份额折算。

截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,鹏华互联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 0.240 元,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。根据基金合同约定,本基金将以 2015 年 8 月 26 日为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。截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,互联 B 收盘价为 0.473 元,溢价率高达97.08%。不定期份额折算后,互联 B 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,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,互联 B 的溢价率可能大幅降低。投资者如果在折算基准日(2015 年 8 月 26 日)当天盲目投资,可能遭受重大损失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